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3〕14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上海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,各有关单位:

经市政府研究,决定成立上海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(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),其组成人员如下:

组 长:吴 清 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:顾 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宋 彬 市统计局局长

阮 青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
潘 敏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

顾宏祥 市财政局副局长

彭文皓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
余 静 市税务局总会计师

成 员：董海军 市委编办副主任

杨 昕 市委网信办副主任

刘 平 市经济信息化委副主任

张国华 市商务委副主任

李 蔚 市教委二级巡视员

李雅平 市民政局副局长

宋 烈 市司法局副局长

费予清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王训国 市规划资源局副局长

王 桢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副主任

王晓杰 市交通委副主任

衣承东 市卫生健康委一级巡视员

陶昌盛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总经济师

叶劲松 市国资委副主任

阮大成 市统计局副局长

朱静蕾 市统计局总统计师

谢雪莹 市机管局副局长

邹兴伟 上海海关副关长

余洪伟 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

马 静 上海化工区管委会主任

张向飞 市大数据中心信息化服务第一分中心主任

武凤远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
吕耀东 上海机场(集团)有限公司副总裁

肖荷花 光明食品(集团)有限公司财务总监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(设在市统计局),办公室主任由阮大成、朱静蕾同志兼任。

今后,领导小组副组长、成员和办公室主任如有变动,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领导小组不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,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。

2023年4月1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